

债券简称：20 华发 04  
债券简称：20 华发 05  
债券简称：21 华发 01  
债券简称：22 华发 03

债券代码：175401.SH  
债券代码：175402.SH  
债券代码：177557.SH  
债券代码：137752.SH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  
定和废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临时受托管  
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5 年 8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20 华发 04”，债券代码 175401）、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20 华发 05”，债券代码 175402）、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1 华发 01”，债券代码 177557）、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2 华发 03”，债券代码 137752）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重大事项予以报告：

## 一、本次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公告的《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和废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

### （一）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取消监事会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最新修订的《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修订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并相应修订《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同时，公司拟同步修订《章程》附件，即《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局议事规则》，同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次对《章程》的修订中，“股东大会”的表述统一修改为“股东会”，整体删除原《章程》中“监事”“监事会”“监事长”的表述并部分修改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公司对《章程》做出上述修订后，原《章程》相应章节条款依次顺延或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余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章程》全文详见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本次取消监事会及修订《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局议事规则》、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治理制度修订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合规治理、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修订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制定和废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公司本次拟修订、制定和废止的管理制度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变更情况
1	董事局下设机构工作细则	否	修订
2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	否	修订
3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否	修订
4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否	修订
5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否	修订
6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否	修订
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否	修订
8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是	修订
9	董事局秘书工作制度	否	修订
10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及年度业绩考核办法	是	修订
11	独立董事制度	否	修订
12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否	修订
13	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否	修订
14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是	修订
1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否	修订
16	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是	修订
17	分红管理制度	是	修订
18	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否	修订

19	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	否	修订
20	总裁办公会议议事规则	否	修订
21	预算工作小组工作细则	否	修订
22	总裁工作细则	否	修订
23	高级管理人员工作规则	否	修订
24	高级管理人员职业道德准则	否	修订
25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修订
26	财务管理制度	否	修订
27	会计核算制度	否	修订
28	财务预算管理制度	否	修订
29	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否	修订
30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否	修订
31	项目跟投管理制度	否	修订
32	投资管理工作小组细则	否	废止
33	房地产项目投资操作规程	否	废止
34	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否	制定

其中，《对外担保制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及年度业绩考核办法》《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对外捐赠管理制度》《分红管理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相关事件对发行人公司债券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和废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本次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变更属于发行人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规定之重大事项，中信证券作为“20 华发 04”、“20 华发 05”、“21 华发 01”、“22 华发 05”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

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和废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